



屯門盃分齡少年游泳賽 2017

比賽章程

1. 日期及地點：2017年8月25日(星期五)-屯門游泳池
2. 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6時
3. 組別：男子及女子(包括03年、04年、05年、06年、07年、08年、09年、10年、11年、12年)*不得越級挑戰,接力項目不論。(以年份為準)
4. 名額：500名(額滿即止)
5. 獎項：每項目之首四名可獲獎牌乙面；接力項目設冠、亞、季軍，將獲獎座乙個、獎牌四枚。
6. 年齡：5-14歲
7. 項目：

男子及女子	2003年(A)	2004年(B)	2005年(C)	2006年(D)	2007年(E)	2008年(F)	2009年(G)	2010年(H)	2011年(I)	2012年(J)
50米自由泳	✓	✓	✓	✓	✓	✓	✓	✓	✓	✓
50米蛙泳	✓	✓	✓	✓	✓	✓	✓	✓	✓	✓
50米背泳	✓	✓	✓	✓	✓	✓	✓	✓	✓	✓
50米蝶泳	✓	✓	✓	✓	✓	✓	✓	✓	✓	✓
100米自由泳	✓	✓	✓	✓	✓	✓	✓	✓	✓	✓
100米蛙泳	✓	✓	✓	✓	✓	✓	✓	✓	✓	✓
100米背泳	✓	✓	✓	✓						
100米蝶泳	✓	✓	✓	✓						
4x50米自由泳 5至10歲							✓			
4x50自由泳 11至14歲		✓								
4x50自由泳 混合組		✓					✓			

8.

賽制：所有項目均不設初賽，以最佳時間定名次。

賽規：

- 全部賽事均採用一次起跳(One-Start-Rule)，如有參賽者犯規，將於賽事完成後被取消資格。如比賽當日少於三位參加者出席該項比賽，大會將會安排合併其他組別比賽，參加者不得異議。
- 除本會章程及須知列明外，比賽規則將參考香港業餘游泳總會的規則執行。
- 接力賽可在6-11歲或12-15歲自行組隊、混合組隊伍參加者必須要有一名男或一名女參加。

上訴：賽會不設上訴，所有賽果以裁判最後判決為準，參加者不得異議。

證書安排：參加證於2017年8月21日至8月24日前到屯門建生社區會堂屯門體育會辦事處領取。

惡劣天氣安排：如在比賽當日，天文台於上午7時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該日賽事即告取消，賽事將不設補賽，已繳交的報名費亦不作退回。

➤ 比賽當日開賽後，如因天氣惡劣，部分項目或會取消，參賽者不能申請退款。

注意事項：泳池看台將於比賽當日早上8時30分開放給參加者使用。

➤ 觀眾/家長嚴禁進入泳池比賽範圍。

➤ 比賽當日不設熱身試水。參賽者如有需要，請自行購票使用副池或訓練池熱身。

➤ 參加者必須攜帶由賽會發出的參賽證(比賽當日領取)到比賽報到處報到，如未能出示參賽

- 證或與報名表格的資料不符，均不得出賽，作棄權論，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不得異議。
- 參賽者必須留意賽會宣布，準時報到及參賽，否則作棄權論。
- 賽會如對參賽者的身份有疑問，有權要求參賽者出示身份證明文件，若有不符，該運動員不得出賽及其所有成績將被取消，且不得參加其餘賽事。
- 參賽者必須遵守賽會及游泳池內的各項規則。
- 如賽會在比賽當日懷疑參加者患有皮膚病，而參加者未能出示醫生證明，說明該病為非傳染性疾病，賽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如參賽者在比賽當天已進行其中一項比賽，即使無法參與餘下的項目，參賽者亦不能申請退款。
- 參加者如被發現故意作弊或違反大會規則，其比賽成績及比賽資格將被取消。
- 被大會取消參加資格及缺席比賽者，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 請參加者讓座給有需要人士，請勿霸佔座位。
- 本須知及賽事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大會有權隨時修改而恕不另行通知，敬請留意。

9. 報名辦法及地點：

- a) 每名運動員最多可報 2 項個人項目及 1 項接力項目。
- b) 團體報名，不同性別及組別之報名請自行影印表格分開填寫。
- c) 請將已填妥之報名表寄回或親身交回本會(本會地址：屯門建生邨建生社區會堂)，支票(抬頭：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 d) 截止日期：**2017 年 7 月 10 日** (或額滿即止，以郵戳日期為準)，逾期報名恕不受理。
- e) 截止日期後約一星期，本會將以電郵通知確認，或可賽前登上 <http://www.tmsa.org.hk/> 瀏覽比賽時間表及線道表。
- f) 本會不接受傳真或電郵報名。

10. 報名費用：個人賽 -- 港幣\$50/1 項目、\$80/2 項目、
接力賽 -- 港幣\$80/隊

11. 證書：證書\$30/張 (成績證書於比賽當日申請)
：個人項目證書每項\$30/張

12. 聲明：

- a) 如賽事當日有突發事情取消或賽事舉行前一小時發出紅色或以上暴雨警告訊號、八號颱風訊號或以上，比賽將會取消或比賽其間所發出以上訊息，餘下之賽項將會取消，不設退款，屆時請留意本會網頁。
- b) 所有參賽者在往返比賽場地中受到任何財物損失、受傷或致死亡時，主辦賽會、贊助商及其他有關合辦機構均無須負上任何責任。

13. 查詢：可於辦公時間致電本會 24531023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主辦



屯門區議會贊助

屯門盃分齡少年游泳賽 2017

個人項目報名表格

參賽者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性別：男 / 女

出生日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郵：_____

地址：_____

請於下表選擇參加項目，並以“✓”表示：

(每位申請人最多可填報 2 項個人項目及 1 項接力項目)

	2003 年(A)	2004 年(B)	2005 年(C)	2006 年(D)	2007 年(E)	2008 年(F)	2009 年(G)	2010 年(H)	2011 年(I)	2012 年(J)
50 米自由泳										
50 米蛙泳										
50 米背泳										
50 米蝶泳										
100 米自由泳										
100 米蛙泳										
100 米背泳										
100 米蝶泳										
4x50 米自由泳 5 至 10 歲										
4x50 米自由泳 11 至 14 歲										
4x50 米自由泳 混合組										

接力隊隊名：_____

*報名費用：個人賽 -- 港幣\$50/1 項目、\$80/2 項目

接力賽 -- 港幣\$80/隊

*未滿十八歲之參賽者必須經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同意有關以下之責任聲明。參賽者及其父母 / 監護人謹此聲明參賽者的身體狀況，適宜進行游泳運動競技，並且明白於比賽期間，參賽者倘有受傷、疾病或財物損失，概與主辦機構無關，並不會作出任何形式之追究。

申請人 簽署：	家長 / 監護人 簽署： (未滿十八歲之申請人必須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	--

